

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	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（县级配套）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（公章）:	
填报人姓名:	张冬玲
联系电话:	6359982
填报日期:	2021-10-22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	
（一）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	仁化县民政局是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。有3个股（室）：办公室、社会救助和社会事务股、基层政权股。主管社会救助、民间组织管理、基层政权建设、城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、区划地名等工作。
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）	经审核审批、公示，对符合低保条件的家庭，经批准后由县民政向县财政申请资金通过农信社实行社会化发放。2020年合计支付金额500万元的低保金，低保对象基本生活有了保障。
（三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，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	我局及时做好资金安排计划，明确专项用于中省企业低保对象实施生活救助，按上级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仁化县低保实施细则。对照考评标准，我局逐项进行自查，自评等级为优秀，自评分95分。
二、绩效表现	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。	一是较好地保障了我县农村最低对象基本生活，二是有力地促进了我县社会稳定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，三是实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，应退尽退，能使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得到了有效保障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	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救助资金保障压力大，我县社会救助资金主要依靠上级支持，随着救助对象的不断增加和救助水平的逐年提升，资金保障压力日益增大。近年来，救助对象不断增加，救助内容不断拓展，工作任务日益繁重，规范化、精细化管理的要求也越来越高。此外，由于经济的不发达，困难群众特别是重残、重病等家庭，要走出困境十分不易，终身保障的现象很普遍。
三、改进意见（计划）	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。	一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规范操作程序；二是广泛宣传困难群众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，争取全社会对困难群众的理解和支持；三是完善保障制度，规范流程，加强监督；四是严格按照评定程序规范化操作，真正做到有章可循、有规可依，减少流程操作中人为因素的干扰，同时加强对业务工作者培训。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

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、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，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。

无